

国家留学

留

关于遴选2024-2027年度国家留学基金委 (学位类)项目留学人员

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与匈牙利互换奖学金交流计划，国家留学基金委将遴选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2024年度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继续遴选项目赴匈牙利学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派规模

不超过200人/年

二、选派类别

本科生：留学期限24-48个月

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留学期限60个月

硕士研究生：留学期限12-24个月

博士研究生：留学期限48个月

参与匈语授课人员可额外申请一年匈语

三、资助内容

留学人员在外留学期间享受匈牙利政府奖学金（免学费、免住宿费或提供住宿费补贴、部分奖学金生活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政府互换奖学金项目出国留学人员补贴和一次性往返国际旅费。政府互换奖学金项目出国留学人员补贴标准及发放方式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四、人选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在工作、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申请时年龄满18周岁（2008年8月31日前出生）。

4.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5.本科生和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本科在读一年级学生。

硕士研究生：应届本科毕业生。

博士研究生：应届硕士毕业生。

6.语言须满足外方语言要求，具体条件请见项目指南。

7.博士研究生申请时须提交国外导师邀请信。

五、工作要求

请你单位根据往年匈牙利互换奖学金实际需求开展留学候选人推荐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1.本着“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推荐硕士、博士研究生类别人员。

2.请认真做好项目宣传，确保有关信息准确，避免申请人因不了解项目要求，最终造成名额的浪费。

3.请组织被推荐人选于2025年12月15日前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s://www.csc.edu.cn>)注册账号并命名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材料。同时，请于2025年1月15日14时前（匈牙利时间）将申请材料发送至：stipendium@stipendiumhungaricum.hu。

（<http://www.stipendiumhungaricum.hu>）为匈牙利国家公派留学基金委对外联系材料。

4.请你单位于2025年12月25日前完成推荐上报工作，通过信息平台提交推荐意见。国家留学基金委，无须再提交书面材料。国家留学基金委将视项目实际情况，酌情接受申请人申请。

六、评审与录取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择优推荐匈方推荐；最终录取结果以匈方通知为准。

留学基金委不再负责其派出事宜。

关于启动 2026/2027 年度匈牙利互换奖学金遴选工作的详细信息及项目指南已在国家留学专栏发布。工作中有何问题，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部联系。

联系人：徐老师

电话：010-66093929

传真：010-66093929

邮箱：ouyafei9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

2025年11月25日